政 府 法 制 研 究 中 心 决 算（2021 年度）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二）单位决算报表（公开表 01-公开表 09）
（三）事业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四）名词解释

（一）基本情况

政府法制研究中心（以下简称中心）成立于 2005 年，主要工作职能是：围绕全面依法治国重大问题、重大事项，开展法治理论研究和应用研究；承担司法行政（法律服务）案例库建设组织协调工作；承担有关法治课题管理工作；开展法治评估、咨询论证和学术交流；承办中央依法治国办、司法部交办的其他事项；研究中心正式编制为 20 人，下设五个处室：办公室、课题管理处、法治研究一处、法治研究二处、法治研究三处。

（二）单位决算报表(公开 01 表-公开 09 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政府法制研究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24.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785.45
五、事业收入	5	32.7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8.7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9.8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757.06	**本年支出合计**	58	904.0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156.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38.3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34.77
	30			61	
总计	31	1,195.43	**总计**	62	1,195.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政府法制研究中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57.06**	**724.31**		**32.7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41.27	608.52		32.75			
20406	司法	641.27	608.52		32.75			
2040612	法制建设	322.00	322.00					
2040650	事业运行	319.27	286.52		32.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79	58.7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79	58.7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19	39.1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60	19.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00	57.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00	57.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00	39.00					
2210202	提租补贴	3.00	3.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5.00	1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政府法制研究中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04.07**	**448.46**	**455.6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85.45	329.84	455.61			
20406	司法	785.45	329.84	455.61			
2040612	法制建设	455.61		455.61			
2040650	事业运行	329.84	329.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79	58.7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79	58.7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19	39.1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60	19.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9.83	59.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9.83	59.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00	39.00				

2210202	提租补贴	3.00	3.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7.83	17.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政府法制研究中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24.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755.21	755.21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8.79	58.7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9.83	59.8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24.31	**本年支出合计**	59	873.83	873.8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84.2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34.77	134.7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84.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008.60	**总计**	64	1,008.60	1,008.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政府法制研究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873.83	418.22	455.6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55.21	299.60	455.61
20406	司法	755.21	299.60	455.61
2040612	法制建设	455.61		455.61
2040650	事业运行	299.60	299.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79	58.7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79	58.7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19	39.1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60	19.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9.83	59.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9.83	59.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00	39.00	
2210202	提租补贴	3.00	3.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7.83	17.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政府法制研究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95.3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9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2.96	30201	办公费	5.9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92.90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11.61	30204	手续费	0.9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13.72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9.19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9.60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8.7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9.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16.33	30213	维修（护）费	0.36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11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6.7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95.31	公用经费合计					22.9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政府法制研究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50					0.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政府法制研究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政府法制研究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三）事业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政府法制研究中心对决算内容予以说明，其中：

1. 关于事业运行支出说明。中心2021年度事业运行经费支出873.83万元。基本支出418.22万元；专项支出455.61万元。

2. 关于“三公”经费支出说明。中心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共计0.5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0.5万元，无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预算；国内公务接待费当年支出为零。

3.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中心政府采购支出 0.80 万元，用于职工更换打印机等办公设备支出。

4.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中心共有车辆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5.关于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中心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二级项目 1 个，共涉及资金32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2）预算绩效管理评价。中心通过了财政部专家绩效评价小组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审查。从评价情况来看，中心较好的完成了单位预算执行，从质量上、数量上、影响力上都完成了相应指标。中心对标党中央重大战略决策，按照司法部统一部署，充分履行了围绕全面依法治国重大问题、重大事项，开展法治理论研究和应用研究的核心职能作用。

(四)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科研所的科研收入，所属院校的学费、培训费收入等。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使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本年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转入各类基金的金额。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

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公共安全（类）司法（款）：指司法部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司法行政各项业务活动的支出。法制建设（项）：反映各级政府用于法制建设方面的支出。事业运行（项）：指司法部所属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其他司法支出（项）：指司法部用于司法鉴定工作指导、法学研究、司法协助等工作的支出。

（二）科学技术支出（类）应用研究（款）机构运行（项）：

指司法部所属科研单位的基本支出。科学技术支出（类）应用研究（款）社会公益研究（项）：指司法部所属科研单位用于社会公益专项科研方面的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司法部用于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的离退休经费开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司法部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离退休经费开支。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指司法部机关及部属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住房公积金（项）：是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 90 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 5%，最高不超过 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目前已实施近 20 年时间。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提租补贴（项）：是经国务院批准，于 2000 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职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以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人均月补贴 90 元。购房补贴（项）：是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 23 号）的规定，从 1998 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 4 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 2000 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 1999 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厅字(2005)8 号）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三、 “三公”经费

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公务接待）支出。

政府法制研究中心

2022 年 8 月 3 日